# 技术参数及要求

一、服务要求

（一）服务期：成交之日起至项目结束。

（二）实施地点：哈萨克斯坦、乌兹别克斯坦。

二、技术参数

陕西文化和旅游代表团一行拟于9月1至9月8日（暂定）赴哈萨克斯坦、乌兹别克斯坦两国开展陕西文化旅游推广活动，境外停留8天。项目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：协助陕西文旅代表团差旅及公务活动安排，文化旅游推介会及广告上线活动、企业对接会等的组织实施，陕西文化旅游境外机场广告投放等。行程初步安排如下，以采购方最终确认行程为准。

第一天9月1日（星期五）

上午：乘坐长龙航空GJ8765(09:15-11:20)由西安前往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，飞行时长5小时5分

下午：公务活动

乘坐高铁由塔什干前往撒马尔罕

第二天 9月2日（星期六）

上午：公务活动

下午：乘坐高铁由撒马尔罕返回塔什干

第三天 9月3日（星期日）

上午：公务活动

下午：陕西文化旅游航线推介会及广告上线活动

第四天 9月4日（星期一）

上午：公务活动

下午：1.乘坐乌兹别克斯坦航空HY721(13:00-16:00)由塔什干前往哈萨克斯坦阿斯塔纳，飞行时长2小时

2.公务活动

第五天 9月5日（星期二）

上午：公务活动

下午：公务活动

第六天 9月6日（星期三）

上午：乘坐阿斯塔纳航空KC652(09:40-11:20)由阿斯塔纳前往阿拉木图，飞行时间1小时40分钟。

下午：公务活动

第七天 9月7日（星期四）

上午：公务活动

下午：陕西-阿拉木图文旅及航空企业对接会

晚上：乘坐南方航空CZ6012(21:50-01:35+1)由阿拉木图前往乌鲁木齐，飞行时间1小时45分钟

第八天 9月8日（星期五）

上午：01:35抵达乌鲁木齐

下午:乘机由乌鲁木齐返回西安

现征集供应商负责推广活动组织实施，项目具体要求包括不限于如下事项：

1.制定推广活动总体方案，并组织实施。

2.陕西文化旅游航线推介会及广告上线活动的策划组织实施。

3.陕西-阿拉木图文旅及航空企业对接会的策划组织实施。

4.陕西文化旅游广告投放的策划组织实施。计划在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、阿斯塔纳，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等机场投放陕西文化旅游产品广告，开展陕西文化旅游形象宣传推广。

5.协助陕西文旅代表团差旅及公务活动安排。差旅费用按《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规定执行，费用另行支付，不包含在本项目预算中。

6.负责推广活动媒体宣传工作。

7.负责推广活动总结工作。全程保留推广活动现场资料。推广活动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提供推广活动总结报告，包括图文视频资料等。

8.负责陕西文化旅游宣传品、宣传资料的准备。

9.负责安全保障等应急措施。

 10.其他有利于活动开展，采购方和中标方共同协商同意的事项。